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公告

2024年 第40号

根据风险分析结果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允许巴基斯坦地理坐标北纬 $31^{\circ} 53'10.3''$ 、东经 $73^{\circ} 41'28.4''$ ；北纬 $31^{\circ} 53'10.0''$ 、东经 $73^{\circ} 41'10.8''$ ；北纬 $31^{\circ} 52'48.5''$ 、东经 $73^{\circ} 41'11.5''$ ；北纬 $31^{\circ} 52'48.9''$ 、东经 $73^{\circ} 41'28.8''$ 四点连线所在范围内符合我国检疫卫生要求的水牛胚胎输华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关总署 农业农村部

2024年4月10日